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规〔2018〕860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358 线连平县 大埠桥至鸭麻桥段路面改造工程 建设方案的批复

河源市交通运输局：

你局《关于要求审批国道G358线连平县大埠桥至鸭麻桥段路面改造工程建设方案的请示》（河交〔2018〕89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对国道G358线连平县大埠桥至鸭麻桥段进行路面改造

二、建设规模与技术标准

本工程位于河源市连平县，起于连平县元善镇（K765+907），沿旧路由东南往西北，经石龙桥，穿过连平县城，终于鸭麻桥（K775+476），路线长约9.6公里。

工程在现有公路基础上进行路面改造，保持现有的公路技术标准，其中：大埠桥至廖屋段路线长约7.4公里，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设计速度60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13~15米；廖屋至鸭麻桥段路线长约2.2公里，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设计速度60公里/小时，公路部分路基宽16~24米（公路两侧绿化带、非机动车道已列入市政工程）。下阶段应按照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有关规定，确定具体横断面布置横断面布置。

原则同意连平县大埠桥至鸭麻桥段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，具体方案在下阶段设计中进一步确定。路面方案应综合利用原有路面结构，采用环保、经济、合理地确定路面改造设计方案。同时，综合考虑与桥梁高程衔接、方便沿线群众出行等问题，科学确定路面设计高程。

沿线需利用的桥梁、构造物应作必要的检测，并根据检测结果综合确定利用、加固或拆除重建方案。进一步完善全线防护、排水及沿线设施等。

工程施工期间应做好交通组织及疏导，保障车辆安全通行。

三、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

工程投资估算 3628 万元。工程建设资金除省按规定给予补助外，其余由地方自筹解决。

四、其他

请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做好招投标工作。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省公路事务中心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9月12日印发